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

###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

#### 執行董事辭任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宣佈，André Francois Meier先生(「Meier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生效，及不再擔任本集團任何職位，另謀其個人之事業發展。

Meier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重選連任。Meier先生在董事會委任前，彼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受委聘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Juvenia Montres S.A.之行政總裁。

Meier先生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其在董事會服務所作出之卓越貢獻，董事會由衷致謝。

Meier先生辭任本公司職務獲得雙方同意。Meier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所載，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Meier先生在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因輪值退任。適用於Meier先生膺選連任之普通決議案(即載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函中第2(a)(ii)項之決議案)現在因其辭任而不再有效。因此，董事會議決其連任將不會在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上作為普通決議案由本公司股東，無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任命表決，以及董事會對於該決議案相關的投票推薦予本公司股東亦被撤回。透過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所存置本意是表決該決議案的任何投票如該通函以及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示，所有有關之意圖及目的將不被確認。除上文所述外，該通函、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有關委任表格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鄭嘉聰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仁先生(主席)、楊明強先生、楊明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賴思明先生、王穎好女士及李達祥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